

证券代码：430249

证券简称：慧峰仁和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黄曾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任职期限一致，自 2022 年 12 月 7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已免去谷晓靖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公司拟聘任黄曾华继任财务负责人职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黄曾华，女，1983 年 1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，2022 年 9 月获得会计专业中级资格证书。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2 月，任职于南安星星工艺品有限公司担任统计主管；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，任职于恒安(陕西)卫生用品有限公司担任助理会计；2007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，任职于福建恒安集团厦门商贸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，任职于江苏锦兰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4 月，任职于江苏钰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22 年 5 月至今，任职于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为更换财务负责人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7日